

证券代码：300022

证券简称：吉峰科技

编号：2022-087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吉峰科技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4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（其中通讯表决的监事为：李晓筠）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李晓筠女士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经投票表决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年10月27日